

新修訂特殊教育課程綱要推動經驗 之分享 - 以一所國小為例

林信言

臺北市中山區大直國民小學輔導主任

摘要

本文簡要介紹新修訂「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發展共同原則及課程綱要總綱」的理念與內涵，並以大直國小自 100 學年度參加新課程試辦學校推動經驗進行分享，內容包含實施背景分析、新課綱運作會議與人員工作分配、新課綱運作期程、新課綱課表與個別化教育計畫（Individualized Educational Program，簡稱 IEP），最後提出建議，以作為國民小學學校行政人員、普通班、特教班教師之參考。

中文關鍵詞：個別差異、特殊教育課程綱要

英文關鍵詞：curriculum guidelines, individual difference

教育部 2008 年編訂「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發展共同原則及課程綱要總綱」（以下稱新課綱）。特殊教育法於 2013 年 1 月 23 日修訂完成，其中第 19 條規定「特殊教育之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法，應保持彈性，適合特殊教育學生身心特性及需要」，不僅揭示特殊教育的實施原則，亦為將來新課綱的變革提供有力的法源依據。

回顧新課綱推動與試行分為四階段進行：(1)宣導準備期：自民國 100 年 1 月起即陸續由各資源中心進行；(2)先行試辦期：自 100 年 8 月起至 101 年 7 月止；(3)推動（擴大試辦）期自 101 年 6 月起；(4)

回饋期：由 101 年 8 月至 103 年 7 月 31 日，自民國 100 學年度起試行，擬於 102 學年度正式實施。筆者服務的臺北市中山區大直國民小學，於 100 學年度申請為新課綱試辦學校，本文期能簡要說明新課綱理念與相關實施經驗，以作為國民小學學校行政人員、普通班、特教班教師之參考。

壹、新課綱的理念

新課綱理念有四：一、因應融合教育需與普通教育接軌之需求，並以普通教育課程為特殊需求學生設計課程之首要考量；二、設計符合特殊需求學生所需之補

救或功能性課程，以落實能力本位、學校本位及社區本位課程之實施；三、視課程與教材的鬆綁，以重整、簡化、減量、分解或替代等方式彈性調整九年一貫課程指標及普通高中職課程領域目標，以規劃及調整課程；四、強化學生之 IEP，將課程與 IEP 結合，以充分發揮行政與教學規劃與執行督導之功能（盧台華，2013），由上可知新課綱回歸普通教育和學力能力本位的導向，並重視普通教育能力指標的轉化與 IEP 功能的發揮。

教育機會均等是有教無類的落實，強調的是每個學生的受教機會；教育過程公平則有賴於因材施教的理念的發揮，個別差異（individual difference）存在於普通教育與身心障礙學生之間，進一步探究，不同的障礙（智障、聽障、視障、肢障）類別的個別間差異也是大異其趣，甚至同樣的障礙類別學生，也存在著個體內在的差異（盧台華，2011），是故新課綱主張，針對學生內在的差異造成的需求，需要以調整課程及區分性課程的理念實施，需要以個別化教學、區分性教學實施。

貳、新課綱的內涵

新課綱的理念明確，然國小階段實施，仍以與九年一貫課程配合為主要考量，以下就國小階段之基本能力與課程目標、適用對象、學習領域與節數、九年一貫課程之調整原則、IEP 與課程之關係六個部分簡要說明（盧台華，2013）。

一、基本能力與課程目標

國民小學階段的特殊教育課程設計應以學生為主體，以生活經驗為重心，培養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學生十大基本能力。根據十大能力所列出之十項課程目標有：(1)增進自我了解，發展個人潛能；(2)培養欣賞、表現、審美及創作能力可依特殊需求；(3)提升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能力；(4)培養表達、溝通和分享的知能；(5)發展尊重他人、關懷社會、增進團隊合作；(6)促進文化學習與國際了解；(7)增進規劃、組織與實踐的知能；(8)運用科技與資訊的能力；(9)激發主動探索和研究的的精神；(10)獨立思考和解決問題。以上十項都是特殊需求學生也可能全部達成或部分達成者。

在實際的教學現場，符合各類身心障礙學生之障礙程度不一、能力的差異情形也不同，學生能力的培養仍應回到以日常生活經驗基礎，依年齡與能力的差異，由低至高逐步微調課程層次，以達成各項課程目標，並且重視與普通班學生融合教育過程的互動品質。

二、實施對象

新課綱之適用對象依學生之認知能力區分為四類，分別為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之學生、認知或學習功能輕微缺損之學生、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之學生及認知或學習功能優異之學生。依據學生個別需要，根據 IEP 會議決議，進行不同課程與教學的調整。

三、學習領域與節數

特殊教育課程及九年一貫課程間的銜接，須符合特殊教育需求學生之學習需求及特性，新課綱除依循九年一貫課程所規

劃七大學習領域外，更增加了特殊需求領域的課程。故國小新課綱特殊教育課程，應為八大學習領域，除必修課程外，各學習領域，得依學生性向、社區需求及學校發展特色，彈性提供課程。其學習領域內涵及領域劃分如下：

(一) 新課綱學習領域內涵

1. 九年一貫原有七大領域之學習內涵係參考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或參考教育部編輯之「九年一貫課程在認知功能輕微缺損學生之應用手冊」及「九年一貫課程在認知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應用手冊」。特教班之七大領域課程，以及資源班以抽離方式進行之領域課程，仍在原七大領域之時數進行微調。
2. 特殊需求領域之學習內涵可包含「職業教育」、「學習策略」、「生活管理」、「社會技巧」、「定向行動」、「點字」、「溝通訓練」、「動作機能訓練」、「輔助科技應

用」、「領導才能」、「創造力」、「情意課程」等科目。

3. 視校內特殊需求學生之身心需求，依據 IEP 與教育部所編訂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大綱」，採用「外加」課程之方式，開設符合學生學習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二) 新課綱學習領域劃分

各學習領域之階段劃分如表 1 所示，其中特殊需求領域之各類課程及分段能力指標將由教育部規劃，其他各學習領域之階段劃分則比照國民教育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規範為實施依據。一至二年級生活課程。生活課程之學習內涵納入「生活自理」、「生活常規」及「生活技能」等特殊需求學生所需之相關能力訓練；並且依據學生之生理年齡與能力，以及 IEP 彈性調整各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與課程內容。

表 1 各學習領域劃分表

年級 學習領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語文	國語		國語		英語	國語
健康 與體育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體育	
數學	數學		數學		數學	數學
社會	生活		社會		社會	社會
藝術 與人文			藝術與人文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 生活科技			自然與生活科技		自然與生活科技	
綜合活動	綜合活動		綜合活動		綜合活動	
特殊需求			特殊需求（依課程類別分段）			

四、學習節數

(一) 全年授課日數以 200 天、每學期上課 20 週、每週授課 5 天為原則；國小每節上課 40 分鐘。但各校得視課程實施及學生學習進度之需求，彈性調整學期週數、每節分鐘數，但受教總時數不得少於普通教育學生。

(二) 學習總節數分為「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含選修課程與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各年級每週分配情形如表 2，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合理分配節數。

表 2 特殊教育課程每週學習節數表

年級	學習總節數	七大領域 總學習節數	彈性學習節數 (含選修課程、特 殊需求領域課程)
一	22-24	20	2-4
二	22-24	20	2-4
三	28-31	25	3-6
四	28-31	25	3-6
五	30-33	27	3-6
六	30-33	27	3-6

(三) 學校應依表 3 比例，計算全學年節數，及各週學習節數；新課綱適用學生可視 IEP 進行彈性調整，但總節數不得減少，以保障受教權。

表 3 各學習領域總學習節數百分比分配參考表

學習領域	百分比(%)
語文	20-30
健康與體育	10-15
數學	10-15
社會	10-15
藝術與人文	10-15
自然與生活科技	10-15
綜合活動	10-15

五、九年一貫課程之調整原則

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應根據特教學生學習需要與九年一貫課程間之差異決定課程調整原則。課程調整應分析能力指標與學生需求與能力之適配性；之後再進行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及學習評量四大向度的調整。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原則與作法

針對各類特殊需求學生可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及「重整」的方式來調整各項能力指標，再根據調整過後之指標以課程與教材鬆綁的方式決定教學內容。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原則與作法

依特殊需求學生的個別需要，善用各種學習策略，再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或合作教學等教學方法，並配合不同的教學策略及活動，以激發並維持特殊需求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機。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原則與作法

以提供特殊需求學生安全、安心且無障礙的學習環境為首要考量，再依據個別學生之身心狀況與需求，進行教室位置、動線規劃、學習區及座位安排等環境的調整，並提供所需的人力、輔具與行政資源及自然支持。

(四) 學習評量的調整原則與作法

學生個別評量，包括學生起點行為之評估及持續性的形成性評量，並依據長期目標作總結性評量。評量方式可採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

程本位評量等多元評量的方式，充分瞭解各類特殊需求學生的學習歷程與成效，以做為課程設計及改進教學的參考。並視學生需要提供評量時間、地點與方式的調整，或進行內容、題項與題數增刪等評量內容的調整。

六、個別化教育計畫與課程之關係

IEP 是教師擬訂教學目標的依據，至於教學目標的擬定則需由每位學生的 IEP 所訂定之年度與學期目標作為依據。IEP 中需明載特殊需求學生在普通環境學習的限制、適當的評量方式、其在普通班級的學習和生活的可能性與所需的支持與資源，而課程的調整應就 IEP 所紀錄該學生在普通班學習的限制，包括弱勢與優勢的能力著手，以因應不同學生身心特性及個別需要，做為選擇與自編教材之參考。

九年一貫課程的能力指標是普通教育之教學和評量的依據，因此，如何參考分段能力指標作為身心障礙學生的年度目標與學期目標擬定的依據應是教師專業可以著力的重點。應使學生除可以學習普通教育課程外，未來如要改變安置的環境，包括由啓智班回到資源班接受較少之特殊教育協助，或由資源班回到普通班不再接受特殊教育服務時，亦不致有課程銜接不上的問題產生。

九年一貫課程的能力指標是以階段呈現，給予特殊需求學生更大的適性學習空間。教師可根據學生實際的年齡與年級，參考該階段之能力指標，再根據 IEP 中所敘明之學生能力現況作調整之依據，列出

符合該生之年度與學期目標。

參、大直國小實施新課綱現況

一、實施背景分析

大直國小位於臺北市中山區，特殊教育班級及師生數如下：

- (一) 學校規模：普通班 30 班、資源班 1 班、特教班 1 班。
- (二) 身心障礙學生數：資源班正式生 21 名、疑似生 8 名、特教班 5 名。
- (三) 特教老師數：資源班 2 名、特教班 2 名。

二、新課程運作會議與人員工作分配：

新課綱的推行，需要透過許多會議進行溝通和協調，以大直國小為例，全校性的會議包括特教推行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行政會報；學生個別會議包括：個案安置會議、需求評估會議、個案會議、IEP 會議、轉銜會議；教師與家長會議包括：親師座談會、親職講座；教師教學部分，則有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專業 IEP 進行社群、多層次教學社群）會議。

校內工作分配分成輔導、教務主任、特教組長、特教教師、普通班教師：

(一) 輔導主任

負責行政會議溝通排課需求、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新課綱措施宣導、軟硬體設備規劃、資源尋找和整合、個案會議、參與專業知能研習……等。

(二) 教務主任

參與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課程計畫、協助區塊排課、參與專業知能研習……等。

(三) 特教組長

彙整需求摘要表與課程計畫書、召開特教推行委員會、組織教師專業社群、召開 IEP 會議、檢視 IEP 內容。

(四) 特教教師

撰寫學生個別需求摘要表與 IEP、整合小組課表、擬定課程計畫草案、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教學準備與執行。

(五) 普通班教師

負責特殊學生於普通班課程教育教學準備與執行，並提供 IEP 所需相關學生學習資訊。

三、新課綱運作期程

新課綱的實施，除了理念的溝通，行政運作關鍵在於，其一是將學生的需求，轉化為個人課表，並彙整為小組課表，再經教務處排課，列為全校排課的第一優先考量；其二是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讓校內特教人員能先對特殊教育學生課程及學校支援服務進行審議，並形成初步共識；其三是特教人員在課程發展委員會，向委員說明全校性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書（包含領域、年級、節數、課程進度、教師、支援教師），並爭取優先排課的需求，更是普通教育與特殊教育課程排課共識的依據。

以過去一年實施經驗，提出新課綱運作期程，以 102 學年度新生為例，102 年 5 月底經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

會鑑定安置分發學校，於6月初學校特教推行委員會召開會議決定個別學生的 IEP 團隊小組，在6月完成召開舊生 IEP 會議決定學生 102 學年度之課程需求，並統整舊生 IEP 的課程需求彙整表，6月底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學生課程需求表與學校支持服務的提供，7月學校課程發

展委員會通過全校性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書，8月召開新年度新生 IEP 會議，並由教務處進行區塊排課，9月至下年度1月執行小組及個別課表，上學期末再進行 IEP 的檢討與調整，下學期實施期程亦然。如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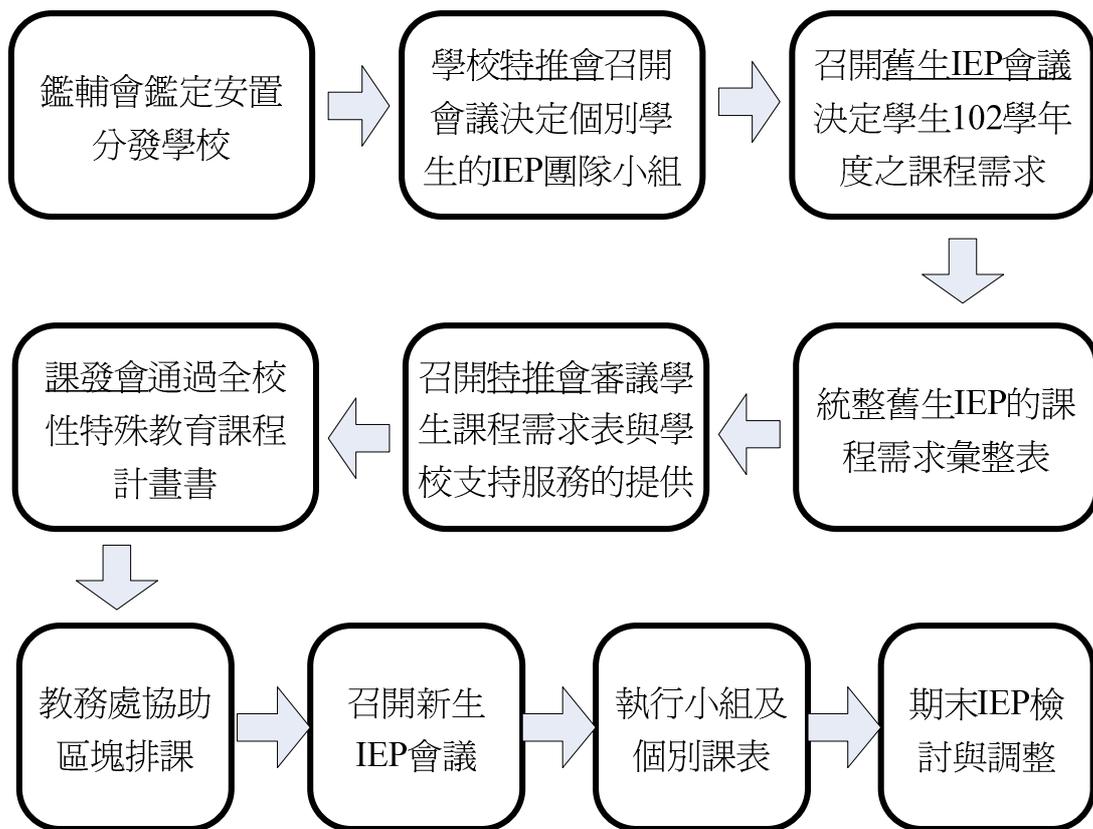


圖 1 新課綱運作期程

四、新課綱課表的形成

(一) 將個人能力現轉化成課程要求

分析每位特教學生需求，轉化為課程的需求，是特教教師的專業，以表 4 為例，

資源班二年級李生，因智力正常，故原有七大學習領域維持不變；第 2、3 項能力現況，提供 1 節學習策略（注意力策略）課程；第 4、5、6 項能力現況，則提供 1 節

社會技巧(基本溝通技巧、處理衝突技巧) 課程並轉化為個人課表。

表 4 學生能力現況與個人課程需求表

國小資源班(二年級 李 OO, 類別: ADHD)	
能力現況	課程需求
1.智力正常	1.七大學習領域不需要調整,與一般生同(共 23 節)
2.整體學業能力與同儕相較中下程度。閱讀理解能力與同儕差不多,但因為衝動,所以朗讀課文、故事或文章的時候,容易出現跳行、跳字的情形。	2.學習策略(注意力策略),外加 1 節
3.課堂中容易分心,易被周圍的事物吸引。在團體學習中,平均可以專注 5-10 分鐘左右,需要老師經常性的提醒。	
4.老師或同儕在說話的時候,會忍不住插話,或老師尚未把問題敘述完整就急著想要回答。	3.社會技巧(基本溝通技巧、處理衝突技巧),外加 1 節
5.可以和同儕一起遊戲,但有時候遊戲過程中容易沒有耐心等待,因而引起同儕不悅。	
6.有時候自覺好玩而以肢體碰觸同學,造成同學的不悅;有時候則因為無法以口語表達對同學不滿的情緒,而與同學之間有肢體的衝突(例如:用手直接打對方)。	

(二) 將個人課程需求表轉化為個人課表、小組課表、全校課表

李生個人課表包含學習策略與社會技巧,與有相同課程需求學生課表結合,星期三早自習時間共同實施學習策略課程,星期五早自習時間共同實施社會技巧課程,形成小組課表,經過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共識實施。若是外加課程,由資源班教師排定,如表 5:

表 5 資源班小組課表（外加課程）

節次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早 自 習			【學習策略】 學生名單： 1、2、3、4 服務場所： 資源班		【社會技巧】 學生名單：1、 2、3、5 服務場所： 資源班

若是七大學習領域科目（國語、數學科）的正課抽離，則由教務處進行區塊排課，優先排入小組學生所屬班級之課表，俾利全校課程實施，如表 6：

表 6 資源班小組課表（正式課程）

節次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第一節	【數學】 學生名單：1、 5。 服務場所： 資源班	【語文】 學生名單： 5。 服務場所： 資源班	【數學】 學生名單： 1、5。 服務場所： 資源班	【語文】 學生名單： 5。 服務場所： 資源班	【數學】 學生名單： 1、5。 服務場所： 資源班
第六節	【特殊需求】 輔助科技具應 用 學生名單：1、 5。 服務場所： 資源班			【特殊需求】 社會技巧 學生名單： 1、5。 服務場所： 資源班	

(三) IEP 撰寫期程

根據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9 條規定，IEP 的撰寫需要應包含學校行政人員、特殊教育及相關教師、學生家長；必要時，得邀請相關專業人員及學生本人參與，學生家長亦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

以擬訂本校新生 IEP 流程為例，在上學期開學前，召開轉銜會議，並進行學生

家庭訪問或電話訪問，以進行親師座談會，並與教務處連繫進行區塊排課，上學期開始後，隨時進行課程調整，並依據需求召開個案會議，期末召開 IEP 期末檢討會，進行學習成效檢核與特教學生學習成果展；下學期則除了新轉入學生轉銜會議之外，原有 IEP 亦應進行目標修正，其他流程則於上學期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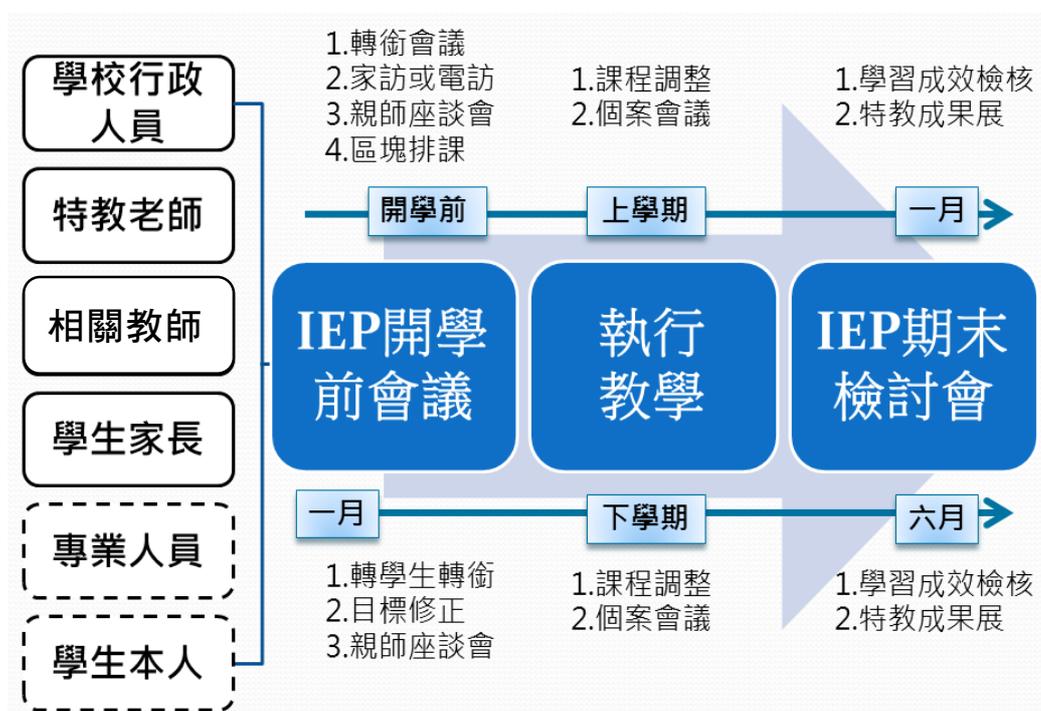


圖 2 特教生 IEP 撰寫期程

(四) IEP 目標撰寫

IEP 在學習目標的撰寫上，需要根據原有九年一貫能力指標，配合領域、主軸、學習階段、次項目、能力現況、能力指標、

學年目標，發展出學期目標，以某注意力不足學生為例，其專注力僅為維持 5-10 分鐘，領域為學習策略，主軸為認知策略，選擇 1-1-1-4 和 1-2-1-5 兩個能力指標，擬

定學年目標（免日期）與學期目標，如表 7：

表 7 特殊需求課程領域能力指標與學年（期）目標對照表

領域／主軸	學習階段	次項目	能力現況	所需之能力指標	學年目標	學期目標
學習策略／認知策略	第一階段	注意力策略	課堂中容易分心，易被周圍的事物所吸引。在團體中學習，平均可以專注約 5-10 分鐘左右。	1-1-1-4 能選擇專注於某個學習的焦點（如：老師的示範動作） 1-2-1-5 能自己維持適當的專注時間（如：讀完一篇閱讀材料）	1.能夠運用注意力策略，在教師提供特定的學習項目或學習情境，維持特定項目的學習專注時間，達成率 80%。	1-1 自 101/9/1 至 101/9/30，每週評量 1 次，給予同一學習領域的特定學習項目（如：語文領域，閱讀 800 字小品文），能夠自己維持特定項目的學習專注時間，連續 3 次達成率 80%。 1-2 自 101/10/1 至 101/10/30，每週評量 1 次，給予 2 個學習領域的特定學習項目（如：不同學科的課堂學習），能夠自己維持特定項目的學習專注時間，連續 3 次達成率 80%。 1-3 自 101/12/1 至 101/1/20，每週評量 1 次，模擬同一學習領域在非學習情境學習（如：課堂學習、課後自習、評量）下的特定學習項目，能夠自己維持學習專注時間，連續 3 次達成率 80%。

肆、結語

經過一年多的試辦，大直國小在新課綱實施上有三項建議：

一、親師生形成共識，有利制度推行

學校親師生能否形成共識，是新課綱實行順利的關鍵，除了特教團隊要齊心合力，教務處和輔導室，也要將相關理念和措施宣導至全校，且因區塊排課可能會造成普通班班級課務的調整，如何在全校共識下，兼顧普通教育與特殊教育課程實施，是實施新課綱的首要課題。

本校作法是藉主管會報、擴大行政會報、課程發展委員會、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特殊教育教學會議、IEP 會議、教師晨會、學校日的召開，由輔導室主任、特教組長主講進行新課綱主題宣導，就法令及教學層面，說明新舊制度的調整及未來特殊教育趨勢的分析，並藉由深度會談，釐清新課綱的變革範圍，澄清實施層面的疑慮；另外在輔導室與教務處的合作部分，輔導主任、教務主任共同參加新課綱研習，充分討論業務分工與合作的機制，交換彼此意見，也能使後續區塊排課收事半功倍之效。

二、教師專業發展有益學生學習

新課綱重視學生內在差異的評估，從學生個人能力現況，轉化為個人課表、小組課表，甚至是後續 IEP 的撰寫與實施，均考驗著老師專業能力，其中八大學習領域的能力指標的認識與課程目標的撰寫與調整（例如：指標 3-1-1 能正確發音並說流利國語，其中的 3-1-1-1 原本的九年一貫能力指標是「能清楚明白的口述一件事情」，指標調整為「能清楚口述生活事件之關鍵訊息，如事發時間、地點、經過、相關人物等。」），甚至教學設計與教學方法的實施和評量，更是落實新課綱精神的關

鍵。

本校除了鼓勵特教班教師積極參加新課綱研習，亦成立兩個教師專業社群，運作方式有焦點座談，邀請專家演講、影片欣賞、專書閱讀，其中特教 IEP 教師專業社群，重點在於了解 IEP 與課程之關係，並就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原則與作法的調整進行討論，多層次教學教師專業社群，則著重於分組及多層次教學在特殊需求學生課程的執行及應用。

此外在學年會議及領域會議均有深入的互動，也是保障以學生特殊需求為本位的務實作法，藉由此類會議，普通班教師也能與特教教師談論如何在普通班級進行合作教學與合作諮詢，為教師專業發展建立良好基礎。

三、環境營造有利於特色發展

新課綱的特殊需求課程，是校本課程發展的契機，對於融合教育的實施，也有正向的助益，然而特殊學生學習特性與需求與普通學生不同，在校園空間規劃學習區與特教相關軟硬體設備更新時，也必須將此差異納入營造的考量。

本校於 100 學年度向社區企業募款一百二十萬，進行「希望工程」，重新規劃「潛能班」與「學習中心」教室，並整建知動教室，發展直排輪、游泳、地板滾球、腳踏車、韻律舞蹈、非洲鼓打擊樂、陶藝、歡唱語文、開心農場、潛能烘焙屋等特色課程，讓學生從課程中培養自信與展現潛能。

整體學習環境也能依據學生之身心狀

況與需求，進行教室位置與動線規劃（鄰近校門口）、學習區的安排、座位安排等環境的調整（如學習中心以拉門區隔小組上課空間），提供所需的人力（特教助理員、志工媽媽）、輔具與行政支持。

以特色活動而言，在校外搭配學校多元文化週進行烘焙麵包義賣（綜合課程配合九年一貫能力指標、IEP，排入各國飲食、衣著、居住、交通等文化的教學），在校外活動部分，除了接受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邀請進行非洲鼓表演，更難得的是在北市地板滾球大賽榮獲第二名佳績。

新課綱的實施已是箭在弦上，各校推行時應掌握共通原則，因時因地制宜，以健全校務運作，建立校本的推行模式，大直國小有幸成爲試辦學校，提供推行經驗，希望能創造特殊教育學生發展優勢能力，帶動弱勢能力的機會，以落實適性揚才的理想。

參考文獻

- 教育部（2013）。**特殊教育法**。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三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200012441號令修正公布。
- 盧台華（2011）。從個別差異、課程調整與區分性教學的理念談新修訂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的設計與實施。**特殊教育季刊**，**119**，1-6。
- 盧台華（2013）。**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發展共同原則及課程大綱**（102.1 修訂草案）。臺北市：教育部。